

中國地方建設研究所叢刊之一

地方行政研究法

高柳橋自署



MG
D6P3.62
397



3 1797 9767 9

自序

記得是民國二十八年十一月間，作者有赴貴州定番縣考察縣政的計劃，當時定番的縣政是由農村建設協進會鄉政學院的同仁所主持，實際上可以說是他們的實驗縣。鄉政學院在當時還招收了幾十名研究生，都是國內各大學畢業的，也利用定番縣做他們的研習場所。這就是所謂教、學、做三者合一的方法。

鄉政學院的院長瞿菊農先生利用機會，聘請作者為該院特約教授，要作者對該院研究生講述「研究地方行政的方法」。講稿經該院研究生意君代為筆記，未及整理，作者即應邀來贛，參加籌備中正大學。由贛東下，道經桂、湘兩省，均小作勾留，順便蒐集兩省有關地方行政的參考資料。旅途有暇，即着手整理講稿，並大加充實，直至抵贛縣後，始克竣事。

稿成達一載有半，未嘗刊行問世。三十年夏地方行政研究所有編行「地方行政」季刊之議，編者索稿，遂將原稿付與該刊，經刊入「地方行政」季刊第一期。惟以該刊印行份數有限；加以



年來多方面邀約講述本題，聽衆中要求印行單行本者，頗不乏人，因復加以修正，改名爲「地方行政研究法」，刊此單行本。所以這一單行本的問世，並非作者的原訂計劃，實是因應需要而印行的。

講到本文內涵，關於如何準備進行研究、如何蒐集材料、如何整理材料及研究問題，純係本諸作者的經驗和心得寫出來的。至對於「方法」(Method)一詞，與時人尤有不同的解釋。如有謬誤，當由作者負責；但尙望賢達指正。

年來青年學子常有以如何做畢業論文來相詢者，作者每囑其三讀本文即知如何做。果本文不致誤引青年，導入歧路，則作者或可告無罪於青年。

至一切應用表格，以篇幅過多，且須因地因時制宜，故未一一列入；請留待從事調查研究者，參酌本文所舉原則與各方可資參考的現成表格，自行製擬之。

高柳橋 三十二、十、十、於江西泰和待霖村。

575.2
8435

提要

壹·緒論

方法是研究任何學術的工具——科學方法就是蒐集材料，鑑定材料，分析內容，求得結論——研究自然科學與研究社會科學，研究中央行政與研究地方行政的方法都是一樣的——研究地方行政的方法，實在就是如何應用科學方法，研究地方行政。

貳·事前的準備工作——如何準備進行研究

甲·選擇研究的對象

選擇研究對象須顧及時間、經費、人員、環境、材料等條件——專題研究，選題宜小不宜大——區域研究，可視區域大小，分作深遠的與廣泛的研究。

乙·策劃進行的工作

地方行政研究法 提要

渝 2288

選定了研究對象，即須計劃如何進行研究——專題研究，須先擬一暫定目次，編製參考書目，訪問圖書館，與預定工作進度表——區域調查研究，須先確定考察範圍，覓取介紹信件，備製徵求參考材料目錄，擬定表格與問題。

參·蒐集研究的材料——如何蒐集材料

甲·材料的種類

紀錄與資料的區別——主要的來源與次要的來源——資料的內容——材料全不可靠，需要鑑定。

乙·材料的鑑定

鑑定材料是認識問題真像不可少的工作——鑑定材料的四個法則。

丙·蒐集材料的方式

個人直接蒐集式——探訪晤談法的應用——態度與技巧的重要——筆記問題——個人間接蒐

集式——通信訪問法的應用——提出問題與擬製表格的要點——團體蒐集式——團體蒐集式與個人蒐集式的比較觀察。

肆·整理分析蒐得的材料——如何整理材料及研究問題

甲·如何整理材料

分類——再分類——紀錄——重新鑑別——評價——歸納與演繹——統計方法的活用。

乙·如何研究問題

「方法」和「入手」的區別——研究問題須從各方面入手——不同的觀點和見解——避免主觀和偏見——審慎推論可能的結果。

伍·發表研究的結果——如何撰述論文或報告

甲·發表研究結果的問題

研究結果是應當發表的——現時中國出版界的怪現象——我們歡迎發表成熟的和有裨實用的

地方行政研究法 提要

主張。

乙·撰述的技巧和注意點

技巧的運用因人而異——注意體裁、布局、用字、與寫作道德。

丙·論文的形式和規矩

論文的形式不外目次、正文、附錄或參考書目——引語及註腳的應用——忌用「我」字。

丁·報告方式的例解

四個實例。

六·結語

地方行政研究法

高柳橋著

壹·緒論

方法是研究任何學術的工具，對於研究任何學術的人，都是重要的。中國的常語說：「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這就是說工作者要有好成績，必須先有好的工具。我們在進行研究學術的過程中，有了方法，則事半功倍，沒有方法，那就無異盲人騎着瞎馬，往往走了許多迂迴曲折的路，不僅難於走入正軌，甚至還發生危險。

往昔中國有所謂漢學家講師承，其意義不僅在注重知識的灌輸，更重視治學方法的傳授。近年來若干大學對於方法論一科，亦頗重視；增設畢業論文，其目的就在訓練學生，使之學習研究學問的方法。至於出國留學的重要目的之一，也就在訪求國外名教授，學習他們的治學方法。

因此，我們應該認清一點，那就是探求治學方法比研究學術更爲重要。學術可比之爲圖書館，方法可比之爲開啓圖書館的鑰匙。我們有了這把鑰匙，纔可以升堂入室，研究那「學術圖書館」的內容，並欣賞一切學術。

研究社會科學，或縮小範圍說，研究政治科學，較研究自然科學更需要方法，或說更需要科學方法。我們都知道自然科學的研究，常可以藉助於儀器或機械的。他們甚而至於可以用化驗的法子，來對付他們所研究的對象。例如生物學家得顯微鏡的助力，可以觀察微生物；物理學家可藉各種不同的儀器和機械，去研究他們所要研究的各種對象；化學家可以把某種鑽石拿來化驗一下，以求得它所包含的各種原素。諸如此類的例子，不勝枚舉。

研究社會科學則不然。社會科學的對象，或說政治的現象，是抽象的，或說是常變的。我們不能憑藉儀器或機械的助力，來分析一個縣長在一縣所處地位的重要性，究竟是佔百分之幾的成份。我們也得認清甲縣的政治現象，與乙縣絕不相同；某縣往年的政治現象，與今年未必一樣，明日的現象，亦未必與今日相同。它們不比鑷物，其所包含的因子是不變的。因此，我們格外需

要科學方法，來研究這種抽象的、常變的社會科學的對象，或說政治的現象。

科學方法是什麼？實不容易給它一個界說。據科學大綱的著者湯姆生氏（Thomson, J. A. ; *The Outline of Science*）所解釋：「科學方法的步驟，不外蒐集事實，紀錄事實，排列所得的資料，使之成爲可用的形式，發現無數同類現象中同一之點，即所謂定律是也」。這就是說我們研究任何問題時，必須先蒐集材料，並加以精密的鑑定，知道什麼材料是比較可靠的，然後分析所蒐集來的材料，加以分類，並不斷的用演繹與歸納的法子，以求得一可以站得住的結論。照這樣解釋，似乎很簡單清楚，沒有什麼深奧的意義。我們能夠運用這步驟去處理我們所要研究的問題，那就可以說我們已經學到了科學方法。

科學方法是和任何研究學術的人做朋友的。它既不分貧富階級，又不分學術界限，無論你是化學家、物理學家、生物學家、地質學家、或是社會學家、政治學家；無論你是大學教授、醫生、公務員、學生、工友、都可以和它親近做一個知己的朋友，並且它和你一經做了朋友，便永遠不會和你絕交的。

如此說來，科學方法祇有一個；任何人可以運用這唯一的科學方法，去研究任何學術。研究自然科學的方法，就是研究社會科學的方法；研究社會科學的方法，也就是研究政治科學的方法；研究政治科學的方法，更就是研究地方行政的方法。我們不能用一種方法來研究中央行政，而用另一種特殊方法來研究地方行政。正如我們不能用一種方法去研究社會科學，而用另一種特殊方法去研究自然科學一樣。如果每一種學科都有其特殊的研究方法，則所謂科學方法將必成爲不科學了。

根據以上的推理，此一小冊與其命名爲「地方行政研究法」，毋甯名爲「應用科學方法，研究地方行政」，比較允當。

現在讓我們根據上述科學方法的步驟，分事前的準備工作，蒐集研究的材料，整理分析蒐得的材料，及發表研究的結果等方面來討論。

貳·事前的準備工作——如何準備進行研究

甲·選擇研究的對象

進行任何研究之前，必須先做充分的準備工作；而選擇研究的對象，自是準備工作的發端。所謂對象，不外下列兩方面：其一，為專題研究，例如研究兵役或保甲等問題是；其二，為一地或一區域之研究，例如考察一鄉、一區、一縣的政治是。但無論選擇那一種研究對象，均須顧及時間、經費、人員、環境、以及材料等條件。

普通言之，如作專題研究，則選題宜小不宜大。例如與其研究整個地方行政機構問題，不如選擇行政機構問題來研究；而研究一縣行政機構問題，又不如研究一個重要的行政官吏，如縣長或鄉鎮長。又如與其研究整個地方財政問題，不如專研究戶捐問題；而研究整個戶捐問題，不如選擇某一區資產調查實況來研究。總之，題目愈小，對象愈狹，則蒐集材料，分析問題時，愈容易求其精闢而切實。

現在一般人的通病，在大題小做。試檢閱年來各種雜誌報章，觸目都是改革地方行政機構等類時髦的大題目。然而一究其內容，不是空疎膚淺概括的敘說「下完篇了事，就是人云亦云，少有獨到見解。

我們今後要力矯此弊，研究問題，應「小題大做」，廣蒐材料，立論求其精闢透澈，切實深入；同時不要拾人牙慧，應云人之所未云，發人之所未發。

至於區域的研究，如區域過大，則宜僅對本區內某一問題作深遠的研究 (Intensive Study)。反之，如為小區域，則不妨對區內各重要問題作廣泛的研究 (Extensive Study)。例如我們考察某縣的地方政治，對其行政管理、戶籍、地政、民衆組訓、財政、教育、建設、兵役、社會行政等各方面一一加以注意，是為廣泛的研究。反之，我們僅選擇該縣的某一問題如戶籍、財政或其他等加以研究，而不及其他，即為深遠的研究。

乙·策劃進行的工作

我們既然選定了研究的對象，接着所要準備的是工作的計劃，即策劃如何進行研究。為清楚

起見，還本上述兩種研究對象，來分別說明應該準備的工作。

從事於專題研究應該準備的工作，不外下列各點：第一：爲擬一暫定目次，即將本題所包括的範圍及問題，應有盡有的列一綱目。這綱目既然名爲暫定的，當然不是最後的；在我們進行研究期間，往往不斷的需要修改或變更綱目。但在開始進行研究時，不能不暫定一目次以作進行研究的張本。

其次，爲編製參考書籍目錄。這目錄的內容，通常分法令、官書、政府報告、專著、論文等類。在上述各類材料中，選擇其有價值而可資爲本題之參考者，一一列入，以資參考。年來國內人士甚注意編製索引的工作，這對於從事學術研究的人，不無裨益之處，因爲我們可以先去檢查索引，摘出有關本題的參考材料來，然後稍事補充，即可完成這部工作。

再次，爲訪問圖書館。我們知道各個圖書館各有其特長，即各有其所藏。我們從事於專題研究時，常須訪問幾個圖書館，蒐集我們所需要的材料，甚至不計及路途遼遠，也得「移尊就教」。在南京做研究工作的人，需要到北平圖書館去蒐集材料是常有的事。必如此，才能免去掛一漏

萬之譏。

此外，專題研究有時亦須擬定調查表格，分發出去，請人填寫。但所製的表格，必須簡單明瞭，使人易於填寫；發給誰填，亦須預先考慮可靠的人，不可濫發。有時亦須訪謁某某有實際經驗的人，或現正主持其事的人員，和他們談話，徵詢他們的意見；但訪謁誰，亦得預先考慮適當的人，俾免徒勞無功。有時亦須實地去觀察某種活動的實際情形，使得你的立論不蹈空泛；但到什麼地方去觀察比較適宜，應該預為計劃，預為接洽。

最後，我們得預先製定一個工作進度表，雖然在研究事業上是容易計日程功的，但有了一個工作進度表，多少總可給我們研究進程上以一些助力。

某一地或某一區域的調查研究，更須有預定的計劃。試以考察某縣縣政為例來說明之。當我們選定某縣為考察對象時，我們就得參酌時間、經費、人員等等條件，預定考察研究的範圍，是縣政的各方面呢？還是僅看某一問題呢？這種考察範圍之預定，是有其必要性和優點的。因為一方面某縣縣政府可以知道我們的計劃，好協助我們去進行研究，同時我們也可準此以作種種準備

顯然的，廣泛性質的研究與專一問題的研究，範圍與性質既不同，那末，我們的準備工作自然也不同。

在進行準備一切時，預先與某縣縣政府通函徵求其同意，也是必要的準備工作。朋友們或有關係的人的介紹信，往往也是需要的，甚至比普通正式公函發生較大而好的作用。如果你代表上級政府去考察某縣縣政，那末，上級政府在事前得正式行文通知某縣縣政府，說明某時某人或某團體將來考察，仰即知照，並準備予以便利，提供必要的答案。

其次，不管你是私人或代表私人團體或代表上級政府去考察某縣縣政，你總得預先準備一個徵求參考材料的目錄。這個目錄，也可算是上述考察研究範圍的子目，其作用在把範圍以內的各項應徵求的材料詳細列舉出來，以便你逐項去徵求蒐集，同時以便某縣縣政府各部主管人員根據你所徵求的項目，準備供給材料。

不過這部準備工作不是沒有困難的。經驗告訴我們，有時你所列出徵求的項目，某縣沒有這種材料，或是有這種材料而從沒有整理過。有時這一縣有某幾種特殊問題有豐富的研究材料，而

你並未列入徵求目錄之中。還有時你所徵求的項目，需要敘述式的答案，才能說得清楚，而縣政府的各主管人員未必能費時間爲你寫出答案來。凡此種種，是提醒我們在準備這個徵求參考材料目錄時得特別慎重，儘量的避免上述各種缺憾，以求達到我們的目的。

通常有兩種輔助的工具來幫助我們達到目的：一是擬定必要的表格，二是擬定談話的問題。前者的功用，在簡化答案人的工作，免得人爲你做文章。後者的功用，不僅在使人可以談話的方式，代替筆答的方式，來回答你的問題，更在補充你所蒐集的材料之不足。例如答案須待解釋者，事實真相非談話不能闡明者等等，均可列入應問的問題當中，以期從與當事人談話中得到材料。所以這兩種輔助的工具是應該在事前就準備好，而且應該和徵求參考材料目錄配合好。

此外，有時須訪問圖書館，蒐集有關某縣的參考書籍和文章等，有時亦須訪問專家，徵詢他們對本問題的意見。有時亦須預先排定工作日程以及和各主管人員談話討論問題的時間表，俾得研究工作能循序進行，逐日進展。

叁·蒐集研究的材料——如何蒐集材料

甲·材料的種類

講到蒐集材料，讓我們先來解釋幾個名詞。

第一個名詞需待解釋的是材料 (Material)。材料又可分為下列兩種：

1. 是紀錄 (Records)，包括檔案、證據及一切文書、文件等；

2. 是資料 (Data)。英文 Data 一字，原譯為材料、證據、論料等，今為譯資料，以示與材料 (Material) 有別。其內容包括許多方面，容在後面一一舉出來。

其次，需要解釋的名詞是主要的與次要的來源，或說原始的與成熟的來源 (Primary and Secondary Sources)。我們研究一個問題，有些材料是從檔案中或原料中直接摘錄出來的，有些材料是從別人已經整理好的文章或文件中得來的。前者可稱之為主要的或原始的來源，後者可稱之為次要的或成熟的來源。

資料 (Data) 與紀錄 (Records) 的區別，固不在上述主要的與次要的來源上，因為無論那一種來源的材料都是紀錄。也不在各種官書 (Official Documents) 如法令、公文、判例等及某幾種地理上的遺留物 (Geographical Remains and Objects) (如省縣的界址、水堤、公路等)。，因為二者同為紀錄的內容。然則：資料的內容，究竟包括些什麼？彙析言之，約有下列幾種：

一、一個人或一羣人的政治行為：例如某縣縣長、科長或區長的辭職呈文祇是紀錄，其真實辭職的原因和內容，未必能從紀錄中看得出來；而此種真實的原因和內容，却正是我們所需求的資料。又如我們常見到某縣發生一種不幸的事變，報端公佈的紀錄去事變真實的內容太遠；而其事變的真實內容，與其致成事變的種種背景，却是我們所需求的資料。

二、人民的政治態度及傾向：心理學家認此為重要的資料，因為人民的行動往往即由他們的態度和傾向生出來。例如某縣民衆發出請求省政府更換或收回更換該縣縣長之呼籲，即屬人民的政治態度及傾向之一種表現。雖然這種表現或僅出於一小部份人民之政治態度及傾向，或甚至其表現是具有作用的，但為吾人所需求的資料，則無疑義。

三·政治思想：政治家或政論家的思想，亦不失為資料之一種。例如孫中山先生的地方自治的思想及饒近鄉村建設運動者所發表的種種鄉村建設理論，總於中國的地方政治有重大影響。研究地方行政者，自不能忽略這些重要資料。

四·個人與個人，個人與團體，團體與團體的政治關係：許多政治學者認此為開啓政治之問的鑰匙，其為極重要的資料，可以想見。我們研究某縣縣政時，得注意其秘書以及某某科科長甚而至於某一科員等與縣長的政治關係或私人關係；因為這可以幫助我們明瞭或解釋縣政府內許多內容。舉一個實例說，作者於民國二十八年曾到貴州定番縣考察縣政，當時定番縣的縣政是由農村建設協進會鄉政學院的工作人員所主持。所以我們要考察定番縣政，我們得知道定番縣政府內的秘書或某某科長等與縣長的政治或私人關係；我們也得明白縣長以及秘書科長等與農村建設協進會鄉政學院的關係；我們更得瞭解農村建設協進會鄉政學院與貴州省政府政府的關係。這樣，我們就可以知道這班人怎樣來到定番縣做縣政工作的了；我們也就可以知道農村建設協進會鄉政學院與定番縣政府的大部份關係了。

五、政治組織：政治組織，亦為重要資料之一種。例如中國國民黨初執政時，曾經規定黨員有作縣長的優先權；迄至今日，國內的縣長，恐怕很少不是國民黨黨員了。晚近中央政治學校的畢業生在中國地方行政界有日漸龐大的勢力，所以我們常聽到這樣一句話：「某某縣是中央政校的學生在那兒辦」，意思實包含了某縣的縣長以及祕書科長等泰半為中央政校的畢業生。他們由同學的關係，進而發生政治關係，在同一精神下合作辦理縣政工作。在四川以及其他省內，縣政人員訓練班或類似的組織畢業出來的學員，在各該省地方行政界內亦有不可忽視的功勢。因此吾人研究某一地地方政治時，對於從事某一地地方政治工作的人，有考究其政治組織之必要。忽視了這種資料，就不易明瞭許多問題的政治背景。

六、人的本身，亦是政治的資料：研究地方行政者常用省與省或縣與縣的人口來作比較，可知人是決定政治的重要因素。此外，在種族雜處的縣裏，往往因為種族間彼此的衝突和壓迫，或法令的不適用等等，影響到縣的治安問題。這在西南幾省內許多縣份可以得到例證。

總之，蒐集地方行政的材料，不應專注意記錄。記錄是絕不會完塗的，許多資料並不載在紀

錄上，而不見於記錄上的資料，又常常是很重要的資料。故吾人必須同時注意資料的蒐集。紀錄與資料是相互爲用的，彼此做佐證的。但上述種種不是說資料是全可信的，或記錄是盡不可靠的。資料與紀錄同樣的不十分可靠，有時是爲偏見所囿，有時是爲色彩所蒙；因此我們還需要下鑑定的工夫。

乙·材料的鑑定

我們對於紀錄與資料，必須加以鑑定，並且必須持批評的態度，懷疑的精神，以免受其蒙蔽，已經是大家所公認的原則了。這原因很容易解說。中國公文的本身多半是空的或與事實不符的。所謂「萬民傘」，「去思碑」以及各種歌功頌德的遺留物或毀謗黜責的木文章也，都是有問題的。不十分靠得住。他如政治的報告，報紙上的某些記載，也不必是確實的。有些數字是捏造出來的，有些僅是計劃並未見諸實行，有些是純屬宣傳作用。所以我們在用這些材料時，非特別小心加以鑑定不可。

如何鑑定材料，也是值得研討的問題。歷史學家所規定評定材料主要的定律，是主要的或原

始的木料比木料或成熟粉料好些。因為政治科學者不像自然科學者對於材料不易滲入主觀的成分的。成熟的材料中，怕有人的主觀見解滲入進去，所以不如原始的材料好。可是不問材料是屬於主要的或次要的來源，均應問下列幾個問題：

一、何人寫的？這就是問寫者的背景、黨派色彩、學術根基及見解等如何。舉一個實例說，作者往昔考察貴州定番縣政時，談過農村建設協進會鄉政學院秘書蔣旨昂先生所寫的『擺金區公所』初稿，內容幾乎全是隱述事實，其態度是純客觀的。蔣先生曾留學英國，歸國後，從事地方行政之研究，抱『不入虎穴，焉得虎子』的精神，親自做過縣政府裏的收發員，後來又去任區長。他沒有黨派色彩，純為研究興趣所驅使而去。一般留學生所不屑做的基層工作的。所以他的報告之可信，自屬不成問題。

二、在什麼環境下寫的？這就是問作者寫時的环境或動機為何，要達到什麼目的。為迎合潮流呢？還是為學術研究？為稿費呢？還是為他種目的？例如從前有某省省政府某秘書長在各方發出廢除區署的呼聲中，發表他對區政的意見，反對廢除區署。這時他已不在秘書長任上了。他發

表這意見，目的不必全在理論的探討，其內在的作用，在期望不廢區署。區署不廢，則現任各區長的位置可以保全。現任各區長的位置得以保全，即是他的組織的勢力得以保全。此外，雜誌報章上為稿費或為擁護某人或某種主張而發表的文章，不知道有多少。所以我們鑑定材料，必須追究他寫文的動機和目的，不能僅從文章表面去觀察。

三·文書文件的真實性：文書文件的真偽，常需要鑑定。我們不能被偽造的文書文件所迷惑而誤認為真的。在歐洲國家中，偽造的文書文件比莠美為多。在中國偽書偽件亦數見不鮮；所以更需要下鑑定的工夫。例如論中國郡縣制度的起源問題，有人根據周禮所載，說是起源於周初，但一般人却多根據史記，認為起源於秦始皇，其故就是由於周禮一書的真實性是尙成疑問。

四·與別種文書或法令的關係：最后，我們還要注意此種文書與別種文書的關係。這一點也是鑑定材料的重要法則。我們應該記住中國的法令規章是時常修改的。假如我們不能明瞭何種法令規章為現行適用的，則頗易鑄成大錯。有時經過幾種文書文件的比較研究後，我們常會生出新的觀點或辨別出材料的真偽。

上述四條法則，是提示我們如何去鑑定材料，尤其是公文、記錄等類的材料。我們要從事於地方行政的研究，自然也不能離棄這幾條法則。不過近代政治學家，或說行政學家，常常採用實地觀察法或探訪晤談法去蒐集材料，以補救僅從文書、記錄中蒐集材料之不足。自然他們蒐集這種種資料時，隨時隨地也還是需要鑑定的知識和技能。所以鑑定的工夫，實為從事於研究任何學術的人所必不可少的。

丙·蒐集材料的方式

上面講過材料的種類和鑑定材料的法則，現在我們要講到蒐集材料的方式。作者用「方式」這個名詞來代替「方法」，其目的純在避免或減少名詞混雜性可能發生的困難。因為「方法」這個名詞的內涵太具有混雜性了。

講到蒐集材料的方式，大體可分為兩種：一為個人蒐集式，一為團體蒐集式；而前者又可分為個人直接蒐集式與個人間接蒐集式兩種。茲請一一分述之。

一·個人直接蒐集式：所謂個人直接蒐集式，即個人親臨其地觀察考查之謂。如我們欲研究

省縣政府、省縣參議會等，親自跑入省縣政府或省縣參議會內察看他們的實際活動。

這種方式，自然有其優點和困難。它的主要優點有二：

- (一)比較可得實在的詳細情形；而這些詳細情形，非可從書本上或紀錄上得來的；
- (二)從觀察中所得到的瞭解和印象比從讀紀錄中所得的瞭解較為透澈深刻些。例如看文書檔案之處理和保管的一類文章，絕不及親臨政府的辦公室及檔案室，觀察其處理和保管為清楚透澈。

但是這種方式也有它的困難，其主要者如左：

- (一)費時費錢多，往往非任何人所能採用的，甚至有時不能得到預期的成績；
- (二)有些會議並不公開，因此考察人縱然是採用個人直接蒐集方式，依然不能直接去觀察，獲致實在的詳細情形；
- (三)有些記錄也是不公開的，甚至不完全的，因此還是不能滿足考察人的期望；
- (四)有些劣跡不能或不易從觀察中準可以得到；

(五)在中國社會裏考察人與被考察機關如沒有相當的背景或友誼關係，簡直就不能進行這種個人蒐集式，因為政府或說整個社會還沒有能儘量的鼓勵研究事業呢。

在應用個人直接蒐集式進行蒐集材料時，通常還須採用探訪晤談法 (Interview and official visit)，以期獲致較佳效果。這個法則包括正式的探訪晤談和隨時隨地與人作非正式的談話和討論兩方面。從時間和金錢方面看，這個法則當然比應用其他間接法則化費得多，但蒐集材料亦有採用這個法則的必要。因為它可以補救應用間接法則的缺陷，可以得着紀錄以外的重要資料，而解決僅憑紀錄所不能解決的問題。

當我們要去正式探訪某當局時，須先有介紹函件，或預先約定時間與地址。同時你也得預先準備好了些必要問題，當問而不問，或不當討論而多討論，其結果總是徒勞無功。你所發的問題，宜乎多側重在徵詢他對於某某問題的見解方面，而少帶要他陳述事案之經過與程序等等性質；因為關於後者，我們可以從其他方面蒐集得到。

關於探訪晤談時我們應取何種態度，實為值得吾人討論的問題。當然我們不能取一成不變的

態度，有時看你所探訪的是什麼人以及担任什麼職位，應以什麼態度對之。總之，求知的精神，研究的興趣，是必須充分表現出來的；然後再以懇摯、和藹、忍耐等態度去徵詢、去傾教，大概是可以得到好結果的。有時你得先和你所要訪談的人做朋友，如先結好友誼關係，然後再去和他討論問題，那就更容易得到內幕情形了。你自己對於某一件事或某一個問題，總宜少發議論或批評。問話的時候，也得運用相當的技巧。例如你要徵詢貪污劣跡，總以採用間接方式為妥，免得引起誤會，影響你的考察計劃。

就作者的經驗說，可以提出兩件有趣味的例子來證實考察人的態度之重要。二十八年四月間作者代表金陵大學協助川省民政廳到川南某縣去考察，行經該縣區署所在地時，日已西下，再往前行，須行三十里，方能趕到旅店。當時遂決定留宿於區署所在地，即訪區長，開始考察區政。這時區署並未預得縣政府通知，所以區長和我們見面時，手足無所措，態度甚為不安。後經出示民政廳致縣長函，並坦白的詳加解釋，區長及區員等才覺釋然，並且坦白直率的和我們討論一切問題，供給所需要的材料，直至深夜。次日清晨，又繼續討論到中午，在區長區員等懇留失望的

情緒中，我們滿足而愉快的辭別了區長，重上旅程。

在同一縣內，當作者去考察聯保時，隨行帶有政警一名做嚮導。抵達某一聯保，在辦公處和聯保主任談話約一小時，聯保主任全是打官話。時候將晚了，政警和聯保主任均請留宿於聯保主任家中。因為這個聯保主任是一個土財主，是一個中學畢業生，家中有很大一所住宅，飲食起居，均有相當講究。政警當然是有過經驗的，力請留宿於此。嚮導的話，作者自然要予以考慮，遂應允了他們的請求。聯保主任款待作者與款待政警並無區別，我們同在一桌吃晚飯，同在一室就寢。作者是無階級觀念的；政警當然是「受寵若驚」。在晚間短短的幾個小時內，作者和這聯保主任縱談了世界大勢、中日戰爭以及地方行政等等問題。友誼發生了，他所發表的言論，較之在辦公室內打官話，簡直如出兩人之口，內幕情形，明悉了不少。有時政警也坦白的說出許多地方上內幕情形來，充實作者的需要。

在這裏我們當然不能忘記隨時還須下鑑定的工夫。他們所發表的言論和見解，所供給的一些材料，未必無偏見和色彩，未必全是事實。我們知道有些辦理地方行政的老手，會有一套宣傳的

東西；和你剛見面，他能很淋漓盡致的向你報告事實，和你討論問題。等到你加以實地考察，你就發覺他所報告的，半是事實，半係計劃或虛構；所以我們得時刻留心去鑑定他們和你談話的資料。

此外，和探訪晤談法有直接關係的是筆記問題。最好自然是你自己有速記的技能，人家一面說，你一面記，然後回來整理。否則談話時你要詳細的筆記，人家發言不痛快，有時要等待你筆記。若談話時不記筆記，回來一一追記，也許不能詳盡。左右均有困難，全憑各人自己衡量能力、習慣去應付解決，似乎沒有一成不變或十全的法則。有之，就是帶一速記隨你走，你在和人家討論，他在旁邊代你記，那是最令人滿意的；可是要看考察人的地位及經費狀況能不能配不配雇一個速記。個人蒐集材料而雇速記者很少，學生當然更辦不到了。

至於記筆記的方法，無論是雇速記記，或是你自己當談話時記，或談話後回來追記，採用活葉紙與有計劃的記，總比用記錄簿及隨便記載強。所謂活葉及有計劃的記，即預先把問題分綱分目的標出來，每和一個人談話，按問題的一綱一目分別記錄，每一張記一綱或一目。這樣可以分

類歸納許多人對於某一網一目所發表的意見，在你做報告的時候，可以得到許多便利，節省許多時間。活葉紙張的大小，自然要一律。談話的人名、職位、與時日、地點，自應一一記在每一張紙上，以便必要尋出根據時，可以毫不費時的尋出來。

二·個人間接蒐集式：所謂個人間接蒐集式，就是個人在圖書館裏、或研究室裏、檔案室裏工作。這種蒐集方式，多與死的記錄接觸，少和活的人接觸。

關於如何訪問或選擇圖書館，前已言之，可不贅述。筆記和摘錄在這種蒐集方式中，也佔很重要的地位，應儘量的考究詳簡適宜，並應採用活葉紙及有計劃的記。

普通言之，個人間接蒐集式，不是沒有困難的，其最顯著者，如多數的圖書館內設備不完備及指導人員缺乏；目錄學不健全，不易將所需要的材料集中到一處等。至於政府檔案亦很少經用科學方法整理過的，所以調用檔案亦不甚便當。

為設法多和活的人接觸，以補救專和死的記錄接觸之缺陷起見，採用個人間接蒐集式的人，通常應用通信訪問法（Questionnaire）以期多得活的材料。所謂通信訪問法，即是考察人因為時

間與精力關係，不能處處親歷其境，進行考察，故將一組關於某項課題的問題或表格，預先製就，直接寄與政府機關的主管人如縣長或科長，請其回答或填寫，其答案將用以爲考察人做統計與報告的根據或基礎。寄出問題或表格時，通常附以信件解釋與說明等，並附寄回答案及表格的郵票。

問題的擬製，大概有幾個通則，是應特別加以注意的：

(一)短的問題與答案比長的問題與答案容易得到較好的結果。換言之，擬製的問題要使答案人可以用數目字或簡單的語句就可以回答的。例如我們要調查貴州定番縣種族雜居的情形，我們應用通信訪問法，發出「貴縣的漢苗夷人口的數目及其比例」這樣一個問題，則答案人甚易回答。反之，我們如問「貴縣漢苗夷民族雜處的情形、衝突事例及其與治安的關係」這樣一個問題，則使人難以簡單語句來回答；

(二)問題必須具體而明晰，不要含混不清。例如我們問「專員有無掣肘的案例」這樣一個問題，則使人莫明你的真意所指，無從回答。反之，如問「現任專員對縣長應有的選任祕書科長

權有無干涉的案例」，則比較具體而明晰了；

(三)凡能從書籍記載中得到答案的問題，最好不必問。例如我們問「中央對於地方辦理預算的程序如何規定」這樣一個問題，則不若問「貴縣本年度的預算是何月何日經由上峰審核確定的」，因為前者可從中央所頒法令中尋出答案來，自不必多此一問；

(四)不能要答案人代做文章或統計。例如問「戶口異動登記對於兵役、治安等有何影響或關係」，或問「數年來歷任縣長任內各佐治人員之姓名、籍貫、年齡、任免、獎懲等統計」這類的問題，則無異要答案人代做文章或作統計。事實上這種問題，絕不會得到好結果的；

(五)最後，所擬製的問題，要注意到時間性與空間性。例如在縣各級組織綱要未頒佈以前，區這一級的組織，在四川為區署，在貴州為區公所，在湖南為督導員。我們考察貴州地方政治時，當然不應發出督導員如何的問題來。又如地方基層組織在從前為閭鄰制，在目前為保甲制。我們發問題時，自亦不能發出現在閭鄰如何編制的問題來，否則，徒使答案人看出你的淺陋，因而不願意協助你，回答你的問題。

至於表格應如何製，大體與問題相同，也有幾點應特別注意的：

- (一) 一個表中所包括的項目不能太多；
 - (二) 各項說明要具體、簡要、清楚；
 - (三) 內容亦應顧到時間性與空間性；
 - (四) 格子要大，空白的地位要多留些；
 - (五) 字要清楚，紙要堅硬，俾能便於各種筆填寫；
 - (六) 表格要有一定的大小，最好能有不同的顏色，以便統計整理。在從前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及金陵大學中國縣政研究會都製有調查中國地方行政的各種表格，上面所述的各點，他們製表時大體總注意到了。他們所製的表格，頗可以供個人蒐集材料時參考和利用。
- 直接通信訪問法和表格的使用，是可以節省時間和金錢，便於統計，而調查的範圍也可以比較廣泛些。但是這種法子，也有些弱點：

- (一) 所得的材料，非親目所見，親耳所聞，在鑑定時比較困難些；

(二) 僅憑一些數目字的答案，不能代表全部的意思或說不易將答案人的全部意見表示出來；

(三) 我們也不能僅依據這些簡單的答案，來解決全部的問題；

(四) 有許多事項不能應用這個法則，或說應用這個法則是得不到結果的；

(五) 答案未必準確可靠；

(六) 發出給各方的問題或表格未必能全數收回。講到此點，我們可附帶提出另一應注意之點來，那就是我們要應用這個法則，必須要慎選答案的人。在選擇答案人時，應當考慮他的興趣、學問、時間等，可否回答你所要問的問題或所要填的表格。幾年前外國某大學的某教授想研究中國政府與政治，曾經用通信訪問法把問題寄給中國各大學的政治學系教授，請他們回答。據這位外國教授告訴作者說，一份答案都沒有收回，他是完全失望。這其中的原因，當然是很複雜的，也許他的問題，是未能盡合上述的各種條件。

總而言之，個人直接蒐集式和個人間接蒐集式各有其優點和困難。個人蒐集研究材料，不能

純用直接蒐集式或間接蒐集式，應該是兩種方式並用。

三·團體蒐集式：除去上述兩種個人蒐集式外，我們要論及團體蒐集式。這就是說若干人組成一個團體，出發到某一地或某一區調查考察蒐集材料。它的組成，或由於私人機關所主持，或由於政府機關所主持，或由於半官機關所主持，或由於政府機關與私人機關聯合舉辦。舉辦的機關既有類別，則其性質自亦有所不同。有些是對某一區域內各縣作廣泛的考察而特別注意某一縣的，有些是專注意某一區內某幾個或一個問題的，有些是專考察某一縣的各方面的。茲舉例表明之於左：

年 別	主持機關及團體名稱	團 體 性 質	考 察 區 域 及 範 圍
民國廿三年至廿六年	中國縣政研究會縣政考察團	私人團體主持。	江蘇東海、江都、句容、崑山、及浙江蘭谿、金華等縣縣政。
民國廿五年	四川省設計委員會縣政調查團	半官性質，聘請專家主持。	全省各縣廣泛的考察，特別注意新都縣。

年 別	主持機關及團體名稱	團 體 性 質	考 察 區 域 及 範 圍
民 國 廿 五 年	行政院行政效率研究會 地方行政考察團	半官性質，聘請專家分組考察。	全國各重要實驗縣縣政。
民 國 廿 七 年	中華平民教育促進會 中國地方政治考察團	私人團體主持，專家負責。	湘、浙、贛、閩、桂等省擇縣考察縣政。
民 國 廿 八 年	四川省民政廳聯合在川各大學組織四川省地方行政考察團	政府機關與私人團體合作性質，專家分組考察。	考察全川各區代表縣的行政機構、行政管理及民政。
民 國 廿 八 年	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	官方主持，專家分組考察。	川康各縣地方行政等。
民 國 廿 九 年	中正大學籌備委員會 縣政訪問團	半官性質，專家負責。	贛東上饒、橫峯、貴溪、南城、光澤、甯都等縣縣政。
民 國 卅 一 年	四川省訓練團第九期 考察學員十八縣縣政 調查團	官方主持，考察學員實習性質，分組調查。	華陽、彭縣、簡陽、隆昌、資中、長壽、巴縣、雲陽、宜賓、眉山、樂山、瀘縣、資中、眉縣等縣縣政。

除去上表所列，類似的團體時常在國內出現，雖其動機、性質、考察範圍及區域，各有不同，但均屬團體蒐集式的例證。

在國外，英國常有皇家考察團之組織 (Royal Commissions of Inquiry)，大抵由內閣中人及議會中人組織或聯合組成。其影響很大，報告很有力量。自一八三二年以來幾次著名的地方政府改革案，幾全是根據皇家考察團的報告而改革的。

在美國官方機關如國會、省議會等所組織的考察團亦數見不鮮，舉不勝舉。研究機關如紐約市政研究會 (The New York Bureau of Municipal Research) 後來改稱全國公共行政研究會 (The National Institute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也時受各省市縣的委託，組織考察團做考察、研究、設計改革等工作。此外，其他團體及大學所組織的調查團、考察團等亦甚多，不必備舉。

現在我們不妨把團體蒐集式和個人蒐集式來比較一下。很顯而易見的，團體蒐集式可以分組工作，經歷及觀察較多的地方；可以分工合作，蒐集材料，互相討論，交換意見，鼓舞興趣；可

以雇用書記速記等，以便利考察工作之進行；可以較易得被調查的地方或被諮詢的人的重視和協助。自然它要比個人蒐集式費錢得多；有時其結果也缺乏一致性。

其次，私人研究機關和官方所主持的團體蒐集式也可以作一個比較。大體講來，私人機關所主持的考察或調查團體，往往包括若干專家，他們對其所要研究的問題有特殊興趣；有比較長久及繼續性的計劃；無政治色彩；見解比較客觀，研究的內容與範圍也很自由，不受限制；建議或多書歌子的氣味，不過面子等。但或短於經費；或不能獲得如運用政治力量從事考察所發到的種種便利；有時他們的出版自由也許較小些；他們的出版物也許不是大眾的讀物。至於官方所主持的團體，大抵正與上述的種種相反，但亦有例外。

不管私人機關或官方所主持的團體，在蒐集材料時，也有和個人蒐集時同樣的困難。例如得不到預期的材料和結果；有些事實不能從觀察中蒐集得來；有些記錄與會議也是不公開發的，甚至不完全的等等。至於對人的態度，發問的技巧，鑑定材料的能力，以及問題或表格的規則，筆記的技術等，也與個人蒐集材料所應注意之點大略相同。

最後，我們所要討論的，就是無論是個人蒐集式和團體蒐集式，其所得的效果，總要看人而定，要看考察人和被諮詢人的地位、能力而定。根據作者的經驗，可以舉出幾個實例來做證明。作者曾記得十年前考察江蘇東海縣完畢，經東海縣長之介紹，於歸途中順便與銅山王縣長談話，彼此素昧平生，然一見面後，真所謂「開門見山」，一小時內所談幾無閒話，全是扼要語，至今印象猶存。數年前在宜賓與專員公署劉科長等談話，也具見精彩，毫無涉及空蹈之處；在慶符與王縣長及其第一區區長區員等討論，亦得到不少切實的結論。但是在幾個縣中和聯保主任、聯保辦公處的戶籍員、保長等談話，往往不得要領。推究其中的原因，不外由於他們敷衍，無興趣，不肯說真話，或知識程度太淺等；不比上面所說和縣長、科長、區長等談話，大家對於地方行政的問題，都有相當的研究和認識，彼此除故意採取敷衍態度者外，不能隨便發言，不負責任或說外行話，引起對方的輕視。換一方面講，倘若考察人的地位不高，要去和縣長、科長、區長們談話，所得的結果，也許未必盡如理想；因為有些話他們不肯談，有些材料他們不肯拿出來。我們對於這點可以不必批評責備，但這種事實是不能否認的。

肆·整理分析蒐得的材料——如何整理材料及研究問題

甲·如何整理材料

關於如何蒐集材料的問題，上面已經討論得很詳盡了。我們接着要討論到如何整理蒐得的材料問題。我們蒐集得來的材料，無論是紀錄或資料，無論是主要的或次要的來源，大半總是些原料，非經過一番整理的工夫，不能使它變成適用的材料。在研究過程中，這一步整理分析工作，是必要而且重要的。

但是一般不懂得研究方法的人，往往以為我們蒐集材料時，曾經充分的注意選擇，隨時也會予以鑑定，現在我們僅須排定一個寫作論文或報告的目次，按照這個目次寫下去，隨時可以利用那些材料，當抄錄就抄錄，當引證就引證，可列入附錄就列入附錄，這不是很簡單的就可以完成我們的研究工作，產生出一個研究結果來嗎？

的確，他們的研究結果，就是這樣很簡單的產生出來的。可是這樣的結果是沒有價值的，不

是我們所需要的。爲什麼原因呢？因爲他們的全部努力，祇是把許多原料東抄西撮的，七拼八湊的堆積起來，主客輕重，配置不妥，重複覷線，層出叠見，成爲一個不健全的廢物。說一個比喻罷，這好像初學習織絨線衣服的人，把各種顏色和新舊質料的絨線，雜亂織成一件絨衣衫，色彩不調和，力量輕重不平均，它的價值，自然是有限的。進一步說，手段較高明些的結果，也不過等於一個篩工，把原料取來編成一件可用的籐作物而已。絕不是像造紙的機器，稻草一經放入機器，經過幾種程序，出來的產物是紙。質言之，一般人運用原料是食而不化，沒有把原料融化成一種新的質料，然後運用這新的質料，製造成另一種創造品，所以他們的結果是沒有創造性的。

反之，懂得研究方法的人，必定應用科學方法的步驟，去整理蒐集得來的材料。讓我們假設一個考察某縣縣政的實例來說明吧。當我們開始整理材料時，或是按照我們起初預備的徵求參考材料目錄，或是重新假定某縣縣政可以分行政機構、機關管理、財政、公安、教育、建設、兵役、救濟等數大綱目，把蒐集得來的材料，不管是紀錄，或是資料，不管是那一種來源——官書、法令、專著、雜誌、報章、報告、檔案、自己考察時所記的活葉紙的筆記等——按照它的性質一

一、分別歸類，以便利作有系統的分析研究。這樣做去，自然有時要遭遇到困難。譬如說有些材料，性質不是單純的，它和財政、公安、兵役、同時都有關聯，究竟歸入那一類比較合宜，是頗費斟酌甚至要運用相當技術才能得一解決。或者各類材料蒐集得不平均，某類很豐富，某類很缺乏，那末，按照上述假定的綱目整理下去，必定要顯出「捉襟見肘」的窘象來。

解決上述兩種假想的也是常見的困難，重新分類的辦法或者有所補益。分類的法子本來不是一成不變的，同一組材料，可以任人用不同的眼光去分類。爲了補救材料的盈絀計，重新設法把比較有關聯性的兩類或三類材料併成一類去整理研究，也是可能和常用的辦法。所以我們得有耐心去試驗，第一種分類法子，也許不合宜，不是最理想的，重換一種見地去重新分類，分類再分類，直至試驗出一個比較妥當的分類法子爲止。

在分類的進程中，隨時應作必要的紀錄。當我們蒐集材料時，有些材料如中央法令、省府單行法規已印有專冊隨時可以檢查者，我們爲了節省時間起見，也許沒有抄錄下來；但在分類時，我們應當一一彙錄有關法令之名稱或摘其條款分別歸類，以便研究。有些彼此有關聯的材料雖可

隨便歸入某類，但必須記錄其與其他某幾類發生關係。最好在其他某幾類材料中分別附一記錄，使它發生提示的作用。再則，每一類中甲組材料和乙組材料或某一記錄和另一資料也常常有互相關聯或彼此矛盾之處，隨時發現，隨時應予以記錄。每一類中每一組材料也應把它的次第整理出來，加以記錄，以表明它的線索。其他各人認為重要的，自然可以隨時記錄，不必一一舉例。總之，這部記錄工作至少與分類工作有同等的重要性，它是和分類工作有相輔相成的作用。分類輔以記錄，則分類的作用格外顯而易見，實有相得益彰的效果。

在這裏，我們還得提醒自己，不要忘記鑑定和評價的重要性。蒐集得來的所有原料，既經一過目彙集分類，很可能的發現出某一記錄被另一資料證實其不真實，或某一記錄得了另一資料為佐證，更顯示其可靠。甚至許多意想不到的問題，會從全盤審閱、不斷比較的努力中發現出來。在這時我們對於材料一一加以最后的鑑定，不僅是比較容易得到好的效果，而且是有其必要。此外，和鑑定有連帶關係的就是評價。材料有主要次要的區別，正如宴會場中有賓主的區別和要客陪客的區別一樣。如果主客分不清楚，那就不免有輕重倒置的現象。所以我們在鑑別材料

的真偽時，同時也得評定它們的價值。

分類，再分類，記錄，重新鑑定及評價等，僅是整理材料的初步工作。完成了初步工作，不能說已盡了整理工作之能事。這些材料依然是些原料，還沒有達到成熟的階段。我們應進一步分析這些材料，使每一組材料經過一種磨練工夫，形成了新的質料，這樣，材料才算是成熟呢。然後運用這些新的質料或成熟的材料，造成一種研究結果，這結果才能稱為具有創造性的，才算是

有價值的。

分析每一組的材料，通常要用歸納和演繹兩種法則。這兩種法則的交互運用所產生的結果是比較可以站得住的；因為這是所謂科學方法的步驟。胡明復先生在他所著的科學方法一文中，曾經有過下面一段解釋：

「科學之方法，乃兼合歸納與演繹二者。先作觀測，微有所得，乃設想一理以推演之，然後復作實驗，以視其合否，不合則重創一新理，合而不盡精切則修補之，然後更試以實驗再演繹之；如是往返於歸納演繹之間，歸納與演繹既相闡而進，故歸納之性不失，而演繹之功可

收 斯爲科學方法之特點。

這幾句簡明話，不僅解釋了什麼是科學方法，並且說明了如何互用歸納和演繹法則去分析材料。我們能體會出這幾句話的意味來，我們就能體會出歸納與演繹兩法的價值，也就能知道怎樣應用它們去分析我們所要分析的材料了。

其次，統計方法近已普遍的應用到社會科學上去了；因此，我們所蒐集得來的材料，不無也有些統計材料。它所載的數字可靠與否，姑且置之不論；但我們運用這些統計材料時，自應避免把原有的統計表直抄下來，因為原有的統計，有它的目標和作用，不必盡合我們的需要，我們不應去遷就它，而應當運用它原有的數字，重新製出合乎我們需要的統計表來。最好是我們自己運用統計學的方法，把原料中要點提出來，加以分析、製表、畫圖、畫曲線，求出它的平均數、比例數及其他複雜關係和未來趨勢。這樣，才算是分析材料；才可以得到準確的立論根據；才可以把兩組似乎沒有關係的材料聯繫起來；表顯出關係來；也才真能得到有創造性的研究結果呢。可是我們先得知道材料中那些單位 (Units) 是可以用統計法加以比較的。不然，統計表就要變成

糊塗眼了。

總而言之，各類中各組材料一經上述種種步驟的整理和分析，原料才變為成熟的材料，我們才能算是完成了整理分析的這部工作呢。在這裏，我們還得承認上述各種步驟中包含有一種挑抉作用在裏面；因為經過整理和分析的步驟，無疑的，有些材料是要被淘汰的、被割愛的、或被拋棄的。

乙·如何研究問題

討論過整理材料的詳細步驟，似乎還不能算已盡整理分析之能事，我們還得換一方面來討論。研究任何問題時應有的認識。第一，我們研究問題，可從或說應從各方面入手或說各路線進攻。在這裏，我們先要提及「方法」(Method)和「入手」或「進攻路線」(Approach)這兩個英文字常混淆不清的問題來討論。

美國政治科學家迦納教授 (Garner, J. W.) 是美國討論政治學家應用方法研究問題的第一人。凡讀過他所著的政治科學與政府 (Political Science and Government) 一書的人，大概總能記憶

到他會專列一章討論方法問題。據他告訴我們說，政治學家可以應用社會學的方法、生物學的方法、法理學的方法、心理學的方法、比較的方法、歷史的方法等研究政治科學。作者曾經採用過他這本書做教本，對於他所提示的「方法」，不斷的發生過疑問。疑問是我們知道有所謂科學方法，而任何學術總可以應用唯一的科學方法去研究，何以迦納教授要舉出那許多種不同的方法來呢？難道他所用的「方法」這個字，另有別種解釋嗎？

上述的問題，作者曾和安德勝教授 (Anderson, William) 討論過，他的片言，解釋了我幾年來決而未決的疑問。他說：「迦納教授所舉的各種方法，實際上不是方法，而是「入手」或說進攻問題或材料的路線。倘若他以「入手」或「進攻路線」(Approach) 這個字來代替「方法」(Method) 這個字，其價值當較大。」因此我意識到迦納教授所用的「方法」(Method) 這個字，也許就是指「入手」或「進攻路線」(Approach) 而言。

的確，「方法」和「入手」或「進攻路線」是各有其內涵而不應彼此混淆的。方法的內涵，是指我們如何佈置研究的各方面大計及步驟而言，而非僅指對付材料一點而言。反之，「入手」

或「進攻路線」的內涵，却指我們如何去整理所得的材料及分析問題而言，而非指佈置研究的各方面大計和步驟而言。可說前者是整體的，後者是局部的。

上面曾經提及過科學方法僅有一個，這一個唯一的科學方法可以被應用去研究任何學術的。在每一種學術研究的過程中，我們總得蒐集材料，整理分析材料，求得結論，那就是所謂科學方法的輪廓。但在唯一科學方法之下，我們整理材料，分析問題，可以從各方面入手，或說應當從各路線進攻，並不是言詞的矛盾。

試以軍事的例子來說明：當我們決定以收復武漢為對象時，參謀本部總得蒐集材料，例如敵人駐防武漢的軍隊番號、種類、數目、指揮官、配備、軍需、防禦工事情形，援兵可能的來源，運輸情形等加以精密的研究和分析；再計劃我們自己的軍隊、配備、軍需、指揮、運輸等一切必要措施。衡量敵我的情形後，得到一個可操勝算的結論。凡此種種是代表科學方法的應用；而在我們開始動作，可以而且必須從幾路進攻。例如一路從長沙沿粵漢鐵路北上，一路從鄭州沿平漢鐵路南下，一路從鍾祥沿公路趨京山、皂市，應城而東向等等，才有勝利的可能。反之，如果我

們僅從一路進攻，却大有被敵人包圍的可能。

歸結到研究地方行政問題，亦無二致。試以研究某縣匪患爲對象，我們先得蒐集種種材料，例如股匪零匪的來源、首領、人數、武力、出沒的路徑、猖獗情形等，然後要研究出爲何某縣有匪患或它的癥結所在時，我們必得從各方面入手。譬如說歷史方面，是不是有特殊原因存在，足以致成匪患；社會方面是不是有種族衝突的關係；經濟方面是否因貧富懸殊太甚而致成階級鬥爭；政治方面有無失意政客企圖爭取政治地位的背景等。非如此，不能把問題的各方面看得週到，不能尋求出問題的癥結；不能得到透澈的、融會而貫通的結論。所以研究問題從各方面入手是必要的。如果我們僅從一方面入手或一種路線進攻一組材料或一個問題，將被批評爲不科學。

其次，我們研究一個問題，各人可有且常有不同的觀點和見解(Points of View and Interpretation)。這個道理很淺而易解的。試設想一羣人從一座小山上觀看城郊自然界的一切現象。這時每一個人對於這共同的自然界裏一切現象所發出來的反映作用，必定隨其主觀的觀點或偏見而各各不同。一個地質學家看到郊外的岡巒起伏，也許聯想到層岩構造以及山中所蘊藏的礦產如

何開發的問題。一個植物學家看到林木森森，也許想到樹木的分佈，採集標本等問題。詩家和畫家對着那山光水色，村舍田園，也許會構成一首城郊行的好詩或一幅寫真的山水畫。社會學家和經濟學家看到這些自然界的現象，也許會使他們聯想到山裏民族雜處問題，如何解決貧窮問題，如何發展農村經濟，推廣合作社等問題。我們研究地方行政的人所聯想到的問題，大概都是些關於改善鄉村基層機構，如何編組保甲，肅清土匪，辦理戶口異動等問題。總之，各人的興趣不同，因而對於某一問題的觀點或看法就不同。觀點不同，必然的，見解也就互異了。

換一個角度看，我們得承認上面所述的從各方「入手」或「進攻路線」的問題，和觀點見解的問題有密切關係。兩者不僅有不可分離的作用，並有因果的關係。我們可以這樣說，因為各人的「入手」或「進攻路線」的不同，因而觀點就互異，見解就不同。換句話說，各人的見解之所以不同，多半是因為各人的觀點和「進攻路線」不同。

事實似乎可以證明上面的解釋不十分錯誤。我們不是常見到三五人閒話到中國地方政治種種不良的現象時就會發生不同的見解，甚至起了爭辯嗎？有人追本窮源說是教育不普及或教育不良

的原因；有人說生產落後的關係是主要原因；有人說行政機構不健全，人事制度和財政制度沒有樹立是阻礙政治進步的主因；有人甚而至於感嘆人心不良是其主因；有人說原因不是單純的，教育、經濟、行政等等都有關係。又如鄉村建設運動，有人解釋為社會運動，也有人解釋為政治運動，更有人說它是兼有社會和政治運動的性質。這些例解，說明了我們研究問題，往往是「人各得其一察以自爲方」；證明了「入手」或「進攻路線」和觀點見解的密切關係和因果作用；更說明了能從多方面進攻一個問題，就可以擴大見解，減少主觀和偏見。總而言之，任何問題不會絕對單純的，主觀和偏見自然也是人人所不能免的；因而各人的觀點見解就有不同。不同的見解，不一定有是非，也不必爭誰是誰不是，也許並且多半是相輔相成的。我們的注意點應當放在儘量的減少主觀偏見這一點上。要達到這個目的，在乎廣求知識，增廣興趣。知識博一層，見解就廣一層，興趣不過於單純或集中，觀點和見解就不致過於偏狹。那末，到了問題當前，自然就能從各種觀點去解剖分析，得到融會貫通的見解。

再次，任何問題的發展，總有幾種可能的結果，因此我們預測未來，推論結果時，態度和措

詞都應當特別的慎重。任何人研究任何問題時，對於它的歷史經過，總容易敘述或說得很清楚確切，但是總願意避免推測未來。的確，任何推測或預言，本來總要負責冒險責任的；使用絕對性和必然性的名詞和語調，去作任何肯定的推論，尤其是冒險而且是很笨的冒險。

從事於研究學術的人必不得已要推測某一個問題的未來發展時，最好避免像預言家推測未來世界時說得那樣肯定。例如說引起歐洲戰爭的是一位波蘭商人，他怎樣在旅行中，當火車停在但澤的時候，因為沒有鑲好的牙齒出了毛病，需要把他的嘴張得極大，把手插進去處理；怎樣因此引起了一個青年國社黨黨員的誤會和仇視，遂致變成了歐洲大戰的導火線等。又如說一九三六年「中國復興會」在回報日本無情的轟炸時，突然轟炸了大阪和東京；怎樣因為毒氣混合的錯誤，把這兩地的生殖能力都斷絕了等。這些肯定式的推測，祇准預言家用，因為這是合乎預言的體裁的。我們研究學術，却不合用。

從事於研究學術的人又和從事於宣傳工作的人性質不同，目的不同，因此兩者不能相互効法其態度和方術。一個宣傳家推測某一問題的結果，可以站在主觀的立場，純以其利益為出發點，

不負責任的虛構事實，來支持他們的肯定推論，充其量，今天的推論以為具有必然性的，明天的事實偏偏相反。他們的作用，本在宣傳或鞏固自己的立場。一旦被事實或被自己說的話打了自己的嘴巴，自然也不覺難以爲情。

舉幾個例來說罷，在這全面抗戰的過程中，我們不是常聽到日本人的廣播宣傳說，國民政府近向某國大使運動求和嗎？可是隔不了兩天，我們的最高軍事當局的答案是抗戰到底的政策始終不變，非至日軍撤退，實無和平的可能。再過幾天，上海方面日本宣傳家又放出中國某省當局將謀組織立政府等謠言，但某省當局的答案是擁護中央，誓死抗日。

研究學術的人推測未來就不同了。他們必站在客觀的立場上，不帶任何色彩和作用。同時他們必得從歷史及其他事實中找出根據，而不是先憑個大偏見和直覺妄下一個推論，然後便宣傳家一樣虛構事實或餽尋事實來做證明。他們知道一個問題的發展，既然不必趨於某一結果，那末，當然不能僅作一個武斷的、肯定的推論。他們必定想得面面俱到，把各方面可能的結果都一一推論，同時指出，任憑將來的事實去證明他們的幾種推論中某一個或兩個推論是對的。他們的措詞

必定是很審慎的，不帶絕對性。總之，他們告訴我們的是可能性而不是必然性。所以他們的冒險性比較小，辦法也比較聰明而合理。

我們不妨假設一個實例來表證上節所述的原則。譬如研究中日戰後中國地方行政的趨勢將如何，我們的推測和措詞，不妨這樣說：縣參議會大概可以普遍的成立，但縣長民選一時恐怕還難以實行；健全鄉村基層政治機構，似乎要成爲重要措施之一，但保甲制度一時還不致代以閭閻制度；區署或不致一律取消，但也不會普遍設立；合理的地方財政制度勢須逐漸樹立，日臻健全，但鄉鎮造產，一時還未必有顯著效果；行政效率勢將繼續講求，但健全的行政管理制度，一時恐尙未必能樹立。諸如此類的推論，在態度、方術和措詞上看，縱然不能稱之爲研究家，至少也不致被目爲宣傳家。

我們還願意補充一點：那就是我們各人進攻問題的路線既未必相同，對於某一問題的看法和見解也未必一致，同樣的對於某一問題的發展和結果，自然也可互異其推論。但是推論的方術、態度和措詞等，假使站在純屬研究立場上說，不必因人而異其原則。

伍·發表研究的結果——如何撰述論文或報告

甲·發表研究結果的問題

材料既經整理出條理來，或是問題既經研究得到了結論，自然是應當寫成報告或文章公之於世，本不成什麼問題的。但是在中國學術界中却有兩種現象值得我們注意。一個現象是有些舊學者往往畢生在研究中而不發表任何結果。他們既不是沒有得着結果，也不是過份的謹慎，不敢發表研究的結果，而是他們不肯把研究的結果公之於世。他們的心理就是爲研究而研究，勤於讀書，懶於寫作，偶有記載和心得，祇是他們的祕寶。有些人甚而至於列入遺囑，把畢生心血作爲殉葬之品，也是常有的事實。

大家也許知道已故的嘉興沈子培先生，他是中國近代的有名學者，整年的生活在私人圖書館中，醒着就看書，倦了就釋卷而睡，睡醒再繼續看書。有人說他的身體四週全是書，真是所謂「書城」，如果倒塌下來，可以把他活活的打死。他的學問淵博極了，有許多中外學者和他談論了

兩三小時，回去就做成一本書，而他自己却很少有著述遺留在人間。

再如章太炎的弟子黃季剛先生，他的音韻學的成就，有人說比他的太炎師還高，平常既不肯有系統的傳授弟子，又不肯有系統的寫出來。先生已作古了，被書上所遺留下來的多少符號，塗盡他的心血結晶。聽說這符號僅有他的門下塔一人懂得，可是到今天還沒有看到有系統的整理出來公之於世。諸如此類的學者不止沈黃兩老，這不能不算是學術界及國家的損失。

另有一個現象是有些當代所謂學者，對於某某問題並未經過深切研究，而大批的發表文章，他們的目的不外是應酬朋友，在得稿費，在自我宣揚等。其較好者可比之為「炸油條」，剛炸好了就賣。在這貧乏的中國出版界，臨到出版期近了，稿件常常還沒有湊齊呢，於是編輯先生「開夜車」，加速度的製造，信口雌黃，雜湊成篇，付諸手民。編輯先生有這種痛苦，自然歡迎人投稿，選錄稿件的標準自然要降低。一般的所謂學者，也就利用出版界這種缺憾，大寫文章，四處投稿。因此一月之中，幾種雜誌，同時有某某作家的大名出現。越是大批的製造和有作用的製造，越顯出中國出版界內容之窮。我們無以解釋這種現象，祇可以說是為發表而發表；因為多數的

文章全是「興到之筆」，不是研究的結果。

有人常時這樣問，他們的胆子何以這樣大，不怕別人批評攻擊他嗎？這個問題很容易回答。有些人根本就不重視那些題目儘管動人而內容不值一看的文章，縱然爲他引誘了一下，幾分鐘的工夫可以看出有無內容來，值得看，當然看下去，值不得看的，連作者的姓名也就連帶的忘記了。在這裏，自我宣揚就失其作用；更沒有開工夫也不值得做一篇文章去批評攻擊他。如果做文章去批評攻擊他，那正是他所歡迎的，正是中了他自我宣揚的詭計。你批評了他，反增高了他的身價，無異代他出方宣揚了一下，所以有些人不受他的引誘，任他去大批製造，大批發表。

至於這種爲發表而發表的影響如何，我引用某一個中學生曾經和我們討論這個問題時所說的一句很重要的話，大家就可以知道了。他說：「在這種情狀之下，有學問的人看了這些文章，自然不生什麼影響，可是我們不知選擇，却給他們害得不淺呢！」

爲研究而研究與爲發表而發表的兩個極端，均非正常現象，皆非社會所需要的。因此有人提出：「爲應用或實用而研究」的口號來了。這口號的解釋，就是希望研究的人，從現行制度中，

尋出優點和劣點，原因和歸結所在，然後本其知識和經驗，針對着現狀和缺點，建議一種或幾種可能而切合實際的補救或改革方案來，以期其實現。這個口號所包含的其他意義，就是研究的結果應當是有貢獻的，有價值的，並且應公之於世的。

在這裏，我們得進一步追究一下實際情形，究竟各方面是不是在「為應用或實用而研究」，或者說研究的結果已經達到實用的目的沒有？事例告訴我們，上述兩個問題的答案，多半是屬於反面的。往年各個實驗縣的成立，顯然是為應用或實用而研究實驗的，但其結果並未推廣或推而不廣。各方好幾次組織的調查團，其視察報告並未產生實際改革的效果。推究其故，或由於研究的目的本來就是名不符實的或別有作用的；或由於其研究的結果是有問題的；或因格於形勢，其結果是一時行不通的。但無論如何總使我們感覺到「為應用或實用而研究」的口號，在中國還祇是一個口號而已。研究是一件事，結果與應用又各是一件事，兩件事並沒有能扣合起來。因此上述兩個極端，尤其是第二個極端，依然存在着，這是我們應當努力糾正的一個目標。

我們希望今後從事於研究事業的人，切實的工作，既不吝於發表其結果，也不亂發表其沒有

說熟的主張。換句話說，希望其研究結果總是有價值的，有貢獻的，有裨實用的，並且公之于世。我們歡迎發表有貢獻的研究結果，正與鄙視那未經研究而大批製造發表出來的文章，具有同樣的情緒。

乙·撰述的技巧和注意點

研究的結果應當發表出來公之于世，上面已經討論過。現在我們要討論如何發表研究結果的問題。回答這個問題，不外撰述論文與報告兩種方式。論述與報告兩者在性質上或者沒有特殊的區別，在形式上或可有不同的形式，而在撰述上似乎也沒有各別的特殊技巧。換句話說，我們不承認寫論文有一種技巧，寫報告另有一種技巧。但是技巧本身的運用，却因人而異。中國有句俗語說：「把戲人人會變，各有巧妙不同。」同一組材料，甲利用之而表現精彩，乙卻不會利用；乙以次要為主要，甲却把握着要點而不放鬆；乙僅堆積些事實而無分析，或敘述了一大篇而不能表顯出要點來，甲却條分縷晰，推論入微，或編製圖表，簡明扼要的表顯出問題來；乙僅引用一些原有的統計數字而不加分析與解釋，甲却能應用統計的法則，從原料中整理出數字來；甲能一氣

呵成的寫得生動，引人入勝，乙却東抄西撮、重複凌亂的雜湊成篇。諸如此類，舉不勝舉。總而言之，技巧是不容易傳授的，我們實不容易舉出一成不變的技巧來，使每一人都能學得到，都能運用它。雖然如此，兩者在撰述時，均有其共同應注意點，我們不妨舉述如左：

一、中國人寫文章向來是講究體裁的。論文與小說各有其體裁。我們不能用小說體裁來寫作正式論文或研究報告。假使你以縣長為研究對象，你不能分章分回的來敘述他的權能、職分、任職訓練、困難、生活等等。果如此做，那就不是縣長論文，而是「縣長現形記」了。自然我們形容他的一切，在文筆上可以或說要來得生動些，以期引人入勝，但是這和用小說體裁根本是兩回事。

此外，通篇自首至尾應該用一貫的筆法。司馬遷和劉勰、章太炎和魯迅的筆法，不能同時並用。換句話說，散體與排偶，古文和白話的體裁，不應當混雜的呈露在同一篇論文或報告上。

二、撰述論文和報告也得講求布局。分章分節雖不能絕對的講究均衡，但無論在質和量的方面，總也不應該表現出畸重畸輕的現象來。第一章材料豐富，洋洋得數萬言，第二章材料缺乏，

一兩千字草草成章；或者是頭幾章很出力寫，末兩章敷衍事了，現出「虎頭蛇尾」的怪現象來；或者是同一組材料前面用過，後面再用，前面用一點，後面再用一點，支離破碎，前後矛盾等等，總是應該避免或設法改變補救的。

此外，中國著述界還有一種可憐的現象，就是研究外國問題，或普通原理等方面時，因為材料容易蒐集或有外國材料可用，於是表現出措置裕如、運用自如的樣子來，而臨到對付中國的問題時，就專抄法令來湊篇幅，窘象畢露。我們要避免這種現象，應該在布局時預先顧慮到。

三·有經驗的寫作家在用字上也時加注意。形容一件事總得很小心的選擇適當的字，來表明它的程度，不使它過或不及。譬如我們要說某一件事在近一年來有進步，我們可以用驚人的、大的、長足的、不斷的、相當的、少許等等來形容某一件事進步的程度，但應該注意選用那一個才算剛剛適當，因為過與不及總不是我們所需要的。又如推論某一件事的發展結果，我們可以用必然的、必將、可能的、恐怕、也許等等語氣來表示你的信念。就一般而言，凡推論一事，以不用絕對性的字或太着實的字為宜。

四·最後，我們應該特別注意的就是寫作的道德。不偷襲，不掠美，引用必加引號，注明來源等，是一般人所共認的寫作道德。我們常聽人說「天下文章一大抄」的譏諷話，那是感慨着中國出版界「文賊」太多而發出來的一句妙辭。我們朋友中曾經有人做過一件有趣的事，把某人發表的一篇文章，從頭至尾代他簽註了一下，加上引號，某幾句出於何處，某幾處抄自何人。這真等於戮尸示衆，手段不免太酷，但是這一個故事可以提醒我們要尊重寫作的道德。爲提高中國寫作界的道德計，我們却希望多有幾位嚴酷手段的朋友出來懲治「文賊」。

丙·論文的形式和規矩

上面我們講述過寫作論文和報告的共同注意點，我們要進一步討論論文的形式和規矩的問題。現在有些人稱大學畢業論文爲「洋八股」。這一種諛評之產生，完全因爲在形式上它似乎成就了一種「套子」的原故。作者對這一種諛評，不十分表同意。姑不論八股在文體上已經成立，在文學上近人已承認其相當價值；「公輸之巧，不以規矩，不能成方圓」，初學做論文的人，不妨有個模楷。我們不必在形式上翻新出奇，才算是好的論文；況且在同一形式之下，內容却因人而異。

論文的形式大體分爲三段：首爲目次，（法國人做論文大抵把目次列在末章之後）其次是正文，再次爲附錄及參考書目。

目次分詳和簡兩種：簡的僅舉出章而不及節目，詳的則逐章、逐節、逐項、逐目的寫出來。爲使人一見即明瞭你的內容起見，似乎詳的目次較勝於簡的。章節以後如附以圖、表或案例，總應依次排列。

正文就是論文的主幹，通常分緒論、章、節、項、目、結論等。章節的多少，沒有一定的。醒目的小標題可有可無。

附錄是把有關本題的法令或其他必要的文件，或不易得的文件附載於後，其目的是便於讀者的參考，而不是拿它來湊篇幅的。

參考書目的編列，通常有兩種辦法：一是分章把可資參考的書目，分別列在章的後面；一是把可資參考的書籍論文，編一總目，列在論文的末章之後。再則，正文中未引用過的書籍和文章等而與論文有關係者，也有列入和不列入參考書目中的兩種辦法，任人採用那一種。

參考書的分類，大體分詳和簡的兩種分類法：詳可分爲官書，（包括法令等）專著、論文、報章等；簡可分專書（已刊未刊的官書等總包括在內）論文（包括雜誌報紙所載）兩類。至於每一書一文的編列方法大體如下列兩種方式：

一、著者、書名、章、頁、出版處及時日；

二、著者、篇名、雜誌名、卷、期、頁、出版處及時日。

撰述論文或報告，免不了要引證別人的話，但是引語不宜過多，開卷滿目是引號，却不甚雅觀。引語的規則，以清楚正確爲第一要義，絕不應「斷章取義」。未過五十個字的引語，可加以引號，隨正文寫下去。過了五十個字的引語，通常是另起一行並用較小一號字以顯示之。再則，引語中如作者有增加字或句之必要時，也得在自己所增加的字或句上加一括號，例如（所加的字）以示區別。

刪節的法字是常用的，但以不曲解附會原文意思爲原則；並且通常以三點法（例如……）表明之。

註脚也是必要的，他的作用在說明資料的來源，或指示讀者參考原書，或對正文加以解釋。或這段話放在正文內意或不貫，不十分妥當等等，但也得用得適當。用註脚的方式有二種：一是隨正文的一節或一句後用一括號，內載所引原文或指示出處；一是正文中某句須加註脚時，用「註一」、「註二」等符號指出，並在每頁之下或後，或在每章後列所引之原文或出處。再則，通常須用「註一」、「註二」等符號時，總是置在正文的一句或一節之後，不宜嵌在一句當中某字之下。至於「註一」、「註二」等符號之引用，還是每頁自一數起計或每章自一數起計呢？是沒有一定的，通常是採用後者。

第一次引用某人的書或文時，應寫其書或文之全名，其後再引用該書或文時，可用些簡略法則，其式如下：

一、著者：見前所引書或文（Op. cit.）卷、期、頁。假使引同一著者所著的兩本書或兩篇文章，前面都已引證過，那末這個法則，就不適用了。因為所謂見前所引書或文一語，實沒有指出是該著者的那一本書或那一篇文章。在這種場合下，祇有採用簡略的方法。

二·同上 (Ibid.) 卷、期、頁。——指緊接上引的書或文。

三·見前 (Supra) 章、頁。——指參閱本書或本文前某章某頁。

四·見後 (Infra) 章、頁。——指參閱本書或本文後某章某頁。

五·比較 (Of) ——指比較某人的某書，或某文的某章某頁與另一人的某書或某文的某章某頁。

最後，還有一條規矩，我們應該注意：就是忌用「我」字。非用不可時，可以複數「我們」或「第三人」代替之，這是謙虛的意思。中國人稱自己時，常用「不佞」、「鄙人」、「兄弟」、「愚」等字來代替「我」之一字，正與外國人用「著者」、「他」等字來代替「我」之一字一樣。西方的觀念，不是某一問題的權威者，對某一問題發表言論時，不敢稱我。中國人向來謙謙虛的；初學作論文，對於這一條規矩，自然更應該加以注意和遵守。

丁·報告方式的例解

嚴格的講起來，撰述報告和撰述論文在某些方面並沒有什麼不同之點。上節所舉論文的形式

和規矩也可應用來撰述報告。爲使我們有具體的概念起見，我們不妨舉出幾種實例來解說一下，以顯示出不同的報告方式來。

個人調查考察報告，可詳可簡，純看你調查考察時所蒐集的材料多寡爲斷。詳的可以撰成專書，簡的可三數千字畢事。如以考察一縣而言，我們可以舉出農村建設一卷三期中所載，樂永慶先生所撰的「新都實驗縣考察報告」做一個例子。這篇報告，可算簡而扼要。

團體調查考察報告，也可舉出幾種方式來表證一下：

一、民國二十五年「四川省設計委員會縣政調查團報告書」，是根據他們的考察宗旨所撰的，其內容關於各縣的報告簡而略，對於新都縣的報告，特別翔實。

二、民國二十八年四月間作者和四川民政廳郭視察員考察川南宜賓、江安、慶符三縣地方行政的報告，是採分工合作的方式。郭視察員每縣作一個詳細的分報告，作者作三縣提要式的總報告。原先準備撰成後，彼此交換批閱，交換意見，以取得聯繫，後來因爲別種障礙，沒有達到互換聯繫的目的。因此兩個報告中對於同一問題的見解或有不同之處，建議自然也有不同，那祇有

各負其責。但無論如何，這也不失為一種方式。

三、同年「國民參政會川康建設視察團報告書」，更可使我們看出好幾種不同的方式來。這一個視察團原分為東路組、南路組、西路組、北路組及西康組五組，每組有一分報告，再加以一個把各組意見依類排列分別合併的總意見書，不啻六個報告方式，可以供我們參考。現在把它的自次排列成一個簡明表於後，以供讀者參考。

篇別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附錄
一·總論	本團緣起及組織	本團視察範圍與工作計劃	總意見書	—	—	—
二·東路組	視察經過(附各縣概述)	視察感想及意見	五種一覽表	請求事件與報告	—	附川東經濟視察報告
三·南路組	總述	下川南視察總意見	甯屬視察總意見	—	—	專篇五篇

四·西路組	緒言	概論—感想 及意見	各縣特點 (附表)	附錄	本組西川視 察紀略	—
五·北路組	緒言	本組擬具之 意見	經本組整理 後之意見及 概況	由本組彙錄 之各種意見 及概況	各縣請求事 件	—
六·西康組	緒言	視察西康概 況與意見	視察西康省 各縣縣政概 況與簡表	附錄	—	—
七·附錄(川康兩省各縣各種概況統計表二十三件)						

四·美國在一九三五年，曾經組織過一個全國公務員制度調查團(Civil Service Commiss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Public Service Personnel)。他們的報告方式，值得我們提出來備作參考。他們除以調查團的名義，撰述了一個考察總報告書，稱為：Better Government Personnel，及一個考察總記錄，稱為 Minutes of Evidence 而外，考察團中的人撰述了下列各書，都是有參考價值的著述。

(1) Greer, Sarah: A Bibliography of Civil Service and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這

是一本人事行政的書目。

(11) White, D. Leonard and Others: *Civil Service Abroad: Great Britain, Canada, France, Germany*, 四位專家分別的把英、加、法、德四國的文官制度，作了一個詳細的檢討，並合成一冊。

(12) Walkers, Harvey: *Training Public Employees in Great Britain*, 這是一本討論英國訓練公務員的制度的書。

(四) Friedrichs, Carl Joachim and Others: *Problems of the American Public Service*, 內容是五個專家分別的把美國公務員制度各方面的問題，加以研究後所撰述的專論，並合成一冊。

(五) Wilmerding, Lucius Jr.: *Government by Merit*, 這是一本討論公務員的職位分類、甄拔、升遷、薪給、退休等問題的專書。

除去上述的幾種報告方式外，自然還有其他的方式，不過有了這幾種實例做參考，我們已可以明瞭如何去撰述研究報告了。

陸·結語

現在讓我們提出上面所述的要點來作為我們的結論吧。

方法是研究任何學術的工具。學術可比之為圖書館，而方法可比之為開啓圖書館的鑰匙；這把鑰匙是任何研究學術的人所需要的。科學方法僅有一個；我們可把握着這唯一的科學方法去研究任何學術。地方行政係各種學術的一環；因此我們並無特殊的方法去研究它。

在進行研究以前，必先做充分的準備工作；而選擇研究的對象，自是準備工作的發端。如作專題研究，則選題宜小不宜大。一切計劃和準備辦妥後，再進行蒐集材料。

材料可分為兩種：一是紀錄；一是資料。資料和紀錄是有區別的。蒐集地方行政的材料，紀錄和資料兩者必須並重。對於材料尤須隨時加以鑑定。

蒐集材料的方式，大體可分為兩種：一是個人蒐集式，一是團體蒐集式；而前者又可分為個人直接蒐集式和個人間接蒐集式兩種。但不管是個人或團體可能運用的蒐集材料法則，可算最大同

小異，而所感受的困難，和所應探的態度，也是多半相同。

整理材料必得用分類、再分類、紀錄、重新鑑定、評價、歸納、演繹等法則。研究問題要從客方面入手，要運用種種技巧，同時要擴大見解，避免偏見，並作審慎而客觀的推論。

有貢獻和有價值的研究結果是應當發表的。發表的方式，不外寫撰論文或報告。兩者在性質上沒有多少的區別，在形式上也不必一成不變，但技巧却因式而異。

地方行政研究法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十月初版

(四〇〇〇)

全一册實價法幣貳拾伍圓
外埠酌加運費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著者 高柳橋

主編者 高柳橋

發行者 生教出版社
江西泰和待霖邨

印刷者 生教印刷廠
江西泰和龍湖王村

經售處 中國文化服務社
全國各大書店

江西省圖書雜誌審查處證處圖字第零二零二號

